#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 CAAC 适 航 指 令

###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1994-MULT-03

修正案号: 39-1130

一. 标题: 更换涡轮盘和冷却板

## 二. 适用范围:

装在Saab 340A, Casa CN235-10, Bell 214ST,和欧洲直升机公司生产的EH101上的(不限于以上机型),燃气发生器涡轮盘和冷却板的件号(P/N)和序号(S/N)是列在1990年8月31日颁发的CE CT7涡桨发动机服务通告A72-252,和1990年9月10日颁发的GE CT7涡轴发动机服务通告A72-17,和A72-18上的通用电器(GE)公司的CT7-5A2,-7A和-9C涡轮螺旋桨发动机和CT7-2A和-6涡轮轴发动机。

## 三.参考文件:

- 1.FAA AD93-ANE-08, 39-8781
- 2.GE CT7 涡桨 SB A72-252, 1990.8.31
- 3.GE CT7 涡轴 SB A72-17, 1990.9.10
- 4.GE CT7 涡轴 SB A72-18, 1990.9.10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了防止疲劳裂纹所造成的发动机非包容性损坏,除非事先已完成,完成以下工作:

1. 根据1990年8月31日GE CT7涡轮螺旋桨发动机服务通告A72-252 所列,在超过"最大总许可循环次数"之前,从GE CT7-5A2,-7A和-9C 型号的发动机上将受影响的燃气发生器涡轮转子的第一,二两级涡轮

盘和第二级前,后的冷却板用可用件更换。

- 2. 根据1990年9月10日GE CT7涡轮轴发动机服务通告A72-17所列, 在超过"最大总许可循环次数"之前,从GE CT7-6型号的发动机上将受影 响的燃气发生器涡轮转子的第一级涡轮盘和第二级前冷却板用可用件 更换。
- 3. 根据1990年9月10日GE CT7涡轮轴发动机服务通告A72-18所列, 在超过"最大总许可循环次数"之前,从GE CT7-2A型号的发动机上将受 影响的燃气发生器涡轮转子的第二级涡轮盘和第二级前冷却板用可用 件更换。
- 4. 完成本指令可采用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1994年2月24日

六. 颁发日期: 1994年2月19日

七. 联系人: 孟惠民

民航总局航空器适航司

4012233-8987